

# 渭南市临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实施国家有关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负责食品加工小作坊质量安全承诺，食品流通，酒类流通备案登记和溯源管理、餐饮业、食堂，宾馆餐饮部和单纯性餐饮服务公共场所卫生等各类行政许可；承担食品、食品加工小作坊、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流通环节、酒类流通，餐饮业、食堂，宾馆餐饮部和单纯性餐饮服务公共场所执法监督检查职能；

3、监督实施有关药品安全管理规范，开展食品安全状况调查和监测工作，发布食品安全监管信息；

4、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规范；

5、依法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监督实施国家有关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工作；

6、监督管理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发布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信息；

7、组织查处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等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违法行为；

8、指导全区食品药品有关方面的监督管理、应急、稽查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9、承担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现内设 11 个股室（含党政办公室、食品监管股、药品监管股、食安股、食品生产股、法制股、宣教股、保化股、财务股、办证大厅、举报中心等）；另有区食品稽查大队、区药品稽查大队、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城区街道食品监管所等下属单位。

##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全力做好机构改革。按照中省机构改革方案要求，明年三月底前，要整合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建市场监督管理局。我们要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加强队伍管理，确保机构改革期间队伍不乱、人心不散、工作不停，确保全区食品药品安全。

（二）切实加强日常监管。一是加大食品安全风险排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大监管力度。二是做好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监督检查，深入推进药品分类管理，强化高风险产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疫苗、医疗器械的监管。三是强化食品抽检工作。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做好食用农产品抽检，对辖区食品加工小作坊抽检全覆盖，加大对不合格产品的查处力度。

（三）持续开展专项整治。持续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对直接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坚持露头就打，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查处和打击食品药品领域的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加快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紧密衔接工作制度，进一步形成对食品药品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

（四）全面加强作风建设。持续组织开展作风建设，加强对基层执法人员的监督，严格责任追究，切实解决影响监管工作的各类问题，打造一支让人民放心的食品药品监管队伍。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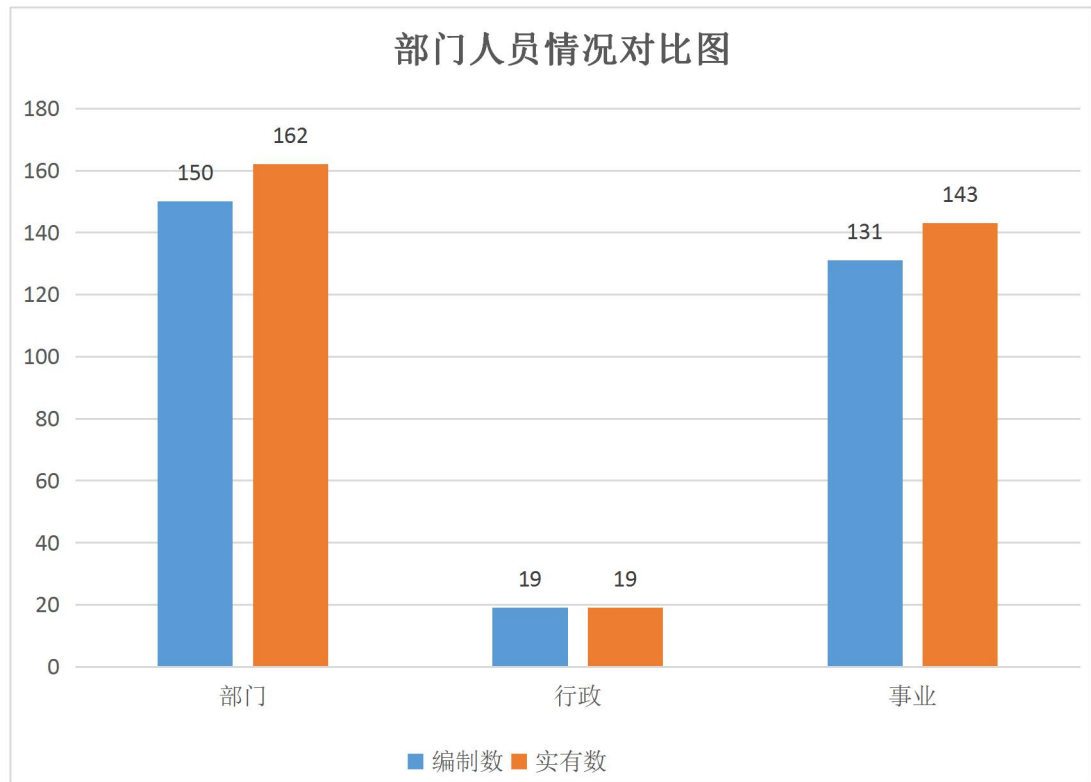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4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临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本级（机关）
2	渭南市临渭区药品稽查大队
3	渭南市临渭区食品稽查大队
4	渭南市临渭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5	城区街道食品监督管理所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50名，其中行政编19名、事业编131名；实有人员162人，其中行政19人、

事业 14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2019 年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3.65 万元。

###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为 1653.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入为 1653.65 万元。2018 年部门预算收入为 1486.41 万元，2019 年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67.24 万元，增长 11.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提标及正常晋级晋档。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为 1653.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53.65 万元，较上年部门预算支出增加了 167.24 万元，增长 11.25%，增长原因同上。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1653.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3.65 万元，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1486.41 万元，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67.24 万元，增长 11.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提标及正常晋级晋档。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为 1653.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53.65 万元，较上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167.24 万元，增长 11.25%，增长原因同上。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数为 1653.65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167.24 万元，增长原因是人员工资提标及正常晋级晋档。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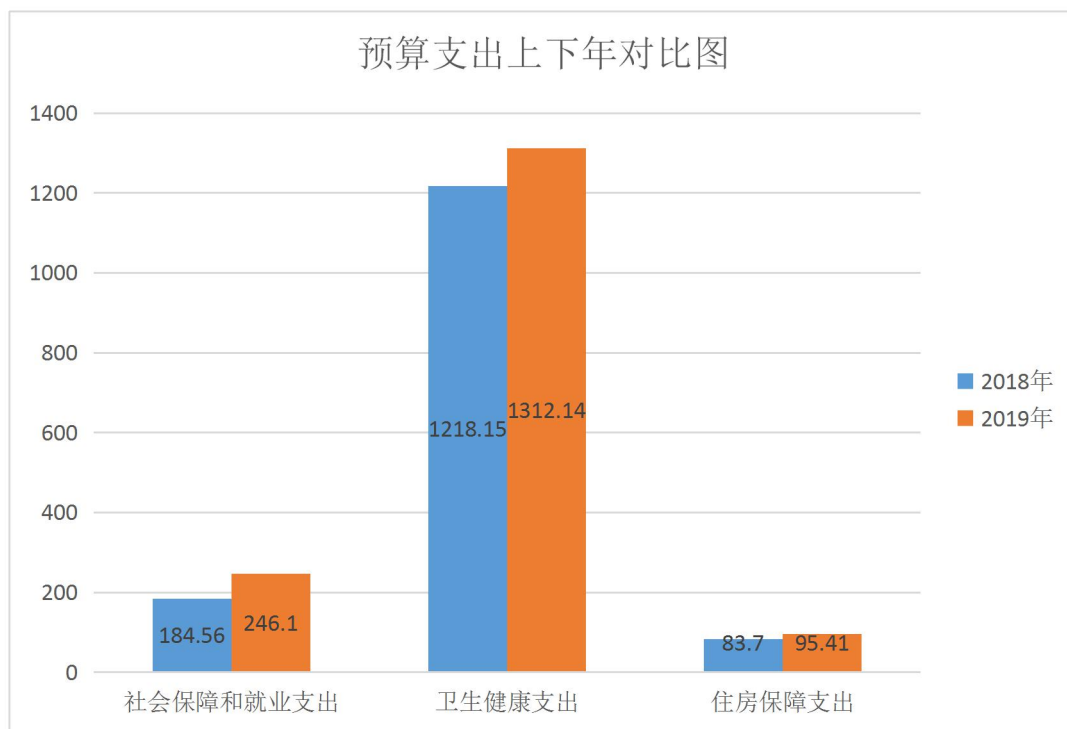
部门支出 2019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53.65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3801）1312.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6.05 万元。主要原因调资带来的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增加，以及新进人员带来的人员经费增长。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09.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35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资带来的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增加。

(3)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44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31.75 万元，共计 36.1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增加。

(4) 住房公积金（2210201）95.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71，主要原因是调资带来的单位应缴住房公积金增加。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支出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1653.6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351.97万元，较上年增加160.82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增加原因是人员工资提标及正常晋级晋档，以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增长。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01.26万元，较上年增加6.42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带来的交通补贴等费用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0.42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支出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53.65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351.97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01.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0.42万元。因2019年部门预算中首次批复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与上年不形成对比。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32.92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基本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0.0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维护费 32.87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是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做到只减不增。

2019 年本部门当年会议费预算数为 2.43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持平无变化，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做到只减不增。

2019 年当年培训费预算 15.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93 万元（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安排预算，本年计划对局属单位及街镇所职工关于业务知识方面进行专题培训。

####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为 211.9 万元，上年为 206.76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带来的交通补贴等费用增加。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 14.16 万元、印刷费 13.17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邮电费 2.16 万元、差旅费 1.9 万元、维修（护）费 2.8 万元、租赁费 0.6 万元、会议费 2.43 万元、培训费 10.9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专用材料费 1 万元、劳务费 1.22 万元、委托业务费 0.2 万元、工会经费 16.91 万元、福利费 0.5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32.87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0.93 万元。

####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八、专业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3、“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渭南市临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5月23日